溢樂華人浸信會: 基教課程 (2023 年 7-9 月)

彼得前、後書導讀

何崇謙牧師 (7/26/2023)

第四課: 時代風潮的挑戰(彼前二1-25)

導言:

信主後, 人的內外都會改變: 內心的價值與行為的表現(很想的事): 內心很想順從基督(行事為人不再只從自我出發)。 行動上很想與人和好, 不虧損主的名, 因深深體會自己的有限和不良, 並因深深經歷主真實的愛。(v.3)

(I) 教會群體: 聖潔子民 (1-10)

如何在一個與我們生命目標不同,甚至反對我們的社會中生活呢?很多基督徒感到,跟隨基督這條路似乎很崎嶇,因為大圍的社群所相信的那一套,有很多地方與我們的信仰格格不入—例如:不說真話、以強欺凌、財富掛帥—一切的惡毒、虛偽、嫉妒、毀謗(v.2)。

- 1. 以上所談到的惡心惡行, 主要會有什麼壞作用?
- 2. 教會不是冷藏箱. 而像什麼?
- ~ 嬰孩無法裝扮成為成人 (必然需要人照顧)
- ~ 嬰孩不長大是很令人擔憂 (要朝向愛神愛人的目標)
- ~ 樹人需時甚久(有所經歷、有火的試驗(1:7))
- 3. 我們常落在「私慾與靈魂爭戰」v.11, 怎辦?

消極上,不跟隨(脫去 v.1)世俗的風氣。(第 11 至 12 節:「你們是客旅,是寄居的...要禁戒肉體的私慾。

積極上,「你們在外邦人中,應當品行端正」,「端正」原意是品質優良佳美也,令人羨慕。更要以謙卑的心(而不自欺已吃飽),愛慕主的道! 在主的道的指引中,經歷主的甘美之恩! 然後在此經歷中(磐石),一起同心去建立屬主的群體。(v.9)

(Ⅱ) 在社會上: 品行端正 (11-17)

在敵對信徒的環境下,基督徒會走兩個極端,一就是懷疑自己那一套實在不合時勢,而徹底跟著這社會的風氣走;一就是完全與這社會隔離,自己有自己的生活,完全封閉起來,不問世事,不參與社會的建設。

彼得指出,這兩種做法都不對:行事為人處處都要以榮耀上帝和敬畏神為依歸: 12 節的「歸榮耀給神」、13 節「為主的緣故」、15 節「神的旨意」、16 節「總要作神的僕 人」、17 節「敬畏神」。

1. 消極上:

- ~不濫用所得自由(「不可用自由來掩飾邪惡」 v.16)
- ~ 不濫用「愛」作為對律法的破壞
- ~ 不濫「重末世」而「輕今世」
- 2. 積極上,心志預備學效基督之受苦的精神與行動。16 節說:「不可藉著自由遮蓋惡毒。」並要以敬畏主的心與非信徒交往:「務要尊敬眾人,親愛教中的弟兄,敬畏神,尊敬君王。」(v.17)
 - ~ 我們有比對國家責任更高的天職 (v.9): 該撒之物歸該撒, 上帝之物歸為上帝 (太 22:21)
 - ~ 為掌權者禱告(提前 2:2)
 - ~無論處身何處,要作良好的公民為己任
 - ~ 人不能一味享受特權, 而不守義務
 - ~ 在不違真理下合作 (以榮耀上帝為前題--徒 5:29): 參與政府, 服事社會, 盡上 國民的責任

自由的關鍵在於順從上帝,成為順從上帝律法的奴隸才得到自由。自由乃是可自由地順服他人,因在基督裡已享受脫離「自我」及「罪惡」的轄割的自由,願意服在主的權柄下(為主而可失去自我的自由)。

(Ⅲ) 工作上: 以基督為榜樣 (18-25)

留意: 18 節「存敬畏的心」、19 節「良心對得住神」、20 節「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」、特別是 21 節。上帝至高的旨意是我們行事為人的基礎.而我們要以主耶穌基督為我們生命的榜樣 (v.25)。

相信神必審判! (v.23)